

宣汉县重点采煤沉陷区塔河镇生态修复与治理项目一期（道路）工程施工合同公告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宣汉县重点采煤沉陷区塔河镇生态修复与治理项目一期（道路）工程		四川省·达州市·宣汉县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宣汉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宣汉县蒲江街道北城大道东侧骏杰汽贸园1号楼3楼	0818-5214777	
承包人名称	承包人地址	承包人电话	
四川佳胜和建设有限公司	四川省达州市宣汉县蒲江街道永安大道西南农博园A9号楼3楼8号	18828050567	
签约合同价（元）		签约合同价（其他价格形式）	
6678863.2800		无	
签订合同日期（施工适用）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交工日期
2025-08-01		无	无
签订合同日期（监理、勘察、设计、货物适用）		计划开始日期	计划完成日期
无		2025-08-02	2026-08-01
承包人承担的工作		质量要求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示全部内容。		合格	
承包人项目经理（施工适用）	证件及证号	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	证件及证号
曾介	川 2512014201509181	陈敏	川 2512013201474711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勘察、设计、监理、货物适用）		证件及证号	
项目描述	恢复整治道路12.5公里。		
备注（应至少注明是否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及不选择第一中标候选人的理由）			

注：1.项目名称要详细填写，有标段（包）的，应详细到标段（包）。

2.承包人是联合体的，应扩展表格分别填写。例：

承包人名称	承包人地址	承包人电话
甲公司
乙公司
丙公司

3.签约合同价（其他价格形式），是指除元（人民币）外的其他价格形式。如在某某标准下“下浮15%”等。签约合同价（元）应以阿拉伯数字填写。

4.日期（年月日）的格式统一以阿拉伯数字表示。如：2015年9月1日，填写为20150901；2015年9月，填写为201509；2015年，填写为2015；2015/9/15 9:00:00填写为20150915-9:00:00。

5.招标人如未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中标人的，须在备注栏中填写理由。

6.发包人和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如有）在合同公告纸质文本上加盖单位公章（多页还应加盖骑缝章）并和电子文档一起上传到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传的电子文档作公告正文，纸质文本作为公告附件。